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ZHONGYU GA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33)

授出購股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作出。

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已決議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授出購股權(「**購股權**」)，惟須待該等承授人接納方可作實。購股權一旦獲接納，將授予承授人權利認購本公司合共126,000,000股新股份(「**股份**」)。有關已授出購股權之詳情載列如下：

- | | | |
|-----------------------|---|--|
| 授出日期(「 授出日期 」) | : |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 |
| 根據授出的購股權可發行股份總數 | : | 126,000,000股股份(每份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認購一股股份之權利) |
| 行使價 | : | 每股5.5港元，即不少於以下各項之較高者：(i)5.0港元，即每股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日報表所載之收市價；(ii)4.986港元，即每股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載之平均收市價；及(iii)0.01港元，即每股股份之面值。 |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 每股5.0港元

購股權的有效期 : 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至二零二八年一月四日(包括首尾兩日)

於授出的購股權當中，與合共12,500,000股股份有關的購股權已授予本公司董事，有關詳情如下：

承授人姓名	身份	根據授出的購股權 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呂小強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7,500,000股
魯肇衡	執行董事	3,000,000股
許永軒	非執行董事及副主席	500,000股
李春彥	獨立非執行董事	500,000股
羅永泰	獨立非執行董事	500,000股
劉玉杰	獨立非執行董事	500,000股
		<hr/>
		12,500,000股
		<hr/> <hr/>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中任何一名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由於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為購股權的承授人，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彼等已於批准授出本公佈所載購股權的董事會會議上就授予彼等各人購股權放棄投票。

承董事會命
中裕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文亮

香港，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文亮先生(主席)、呂小強先生(行政總裁)及魯肇衡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許永軒先生(副主席)；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春彥先生、羅永泰教授及劉玉杰女士。